

人类学讲堂

TEACHING ANTHROPOLOGY

潘 蛟 主编

国家、民族与公民权利

从现代国家到文化利维坦

奥地利马克思主义学派的非地域民族法人理论与中国民族政策

社会发展视野下的公民权——基于韩国的经验

产权、环境与发展

产权的人类学思考

草原环境与牧区社会

中国在非洲的“新遭遇”

家政工人的劳动与组织化

历史与革命

韦拔群：位于中心与边缘的革命家

电报与晚清政治

“天人合一”与“他者”：为回应某些论述而做的一部分准备工作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人类学讲堂

TEACHING ANTHROPOLOGY

潘 蛟 主编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类学讲堂. 第五辑/潘蛟主编.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7. 3

ISBN 978-7-5130-4774-6

I. ①人… II. ①潘… III. ①人类学—文集 IV. ①Q98-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33339 号

责任编辑:石红华

责任出版:刘译文

封面设计:张 冀

责任校对:谷 洋

人类学讲堂(第五辑)

潘 蛟 主编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网 址:<http://www.ipph.cn>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外太平庄 55 号

邮 编:100081

责编电话:010-82000860 转 8130

责编邮箱:shihonghua@sina.com

发行电话:010-82000860 转 8101/8102

发行传真:010-82000893/82005070/82000270

印 刷:三河市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各大网上书店、新华书店及相关专业书店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3.75

版 次:2017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225 千字

定 价:45.00 元

ISBN 978-7-5130-4774-6

出版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前言

这个文集中的文章来自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下称“民社院”)的“人类学前沿及进展”系列讲座。这个讲座创于2009年秋季学期,经费最初来自北京市“科学研究与研究生教育—学科建设与研究生培养项目—重点学科人类学”项目,以及民社院研究生学术活动经费。如今,北京市教委的资助仍在,中央民族大学“985工程”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和“民族学人类学理论和方法研究中心”也把这个讲座列入了资助重点。

“人类学前沿及进展”讲座旨在邀请国内各高校和科研机构的人类学或与相关各科学者前来我校发表他们最近取得的研究进展或正准备进行的研究计划,我们希望由此能为中国人类学研究进展的发布和思想的交流构建一个重要平台。

受邀前来讲演的专家学者均来自校外,此举当然是意在以有限的经费诚邀天下精英为我校培养人材,让我校学生一睹各路专家的风采,领略各校专家的讲学风格。同时,通过听讲、提问、讨论、茶歇、聚餐等互动,也为校外专家学者了解我校的人类学传统和现有的学生、教员的知识关切创造了机会。

这个讲座自一开始是对我校人类学专业博士生一年级和硕士生二年级学生开设的必修课程。这样做之所以必要,是因为我们觉得,再快的专著或期刊出版都会滞后于学者实际的所做和所思,通过这个讲座能让学生接触到尚未出版发行,今后会出版发行,甚或今后不会出版发行的成果和思想,由此不仅能尽快把学生带进学术前沿,而且能让他们对于学术成果和思想的成熟过程有所了解,因此我们把这个讲座看作了比一些常规系统课程更为高端和重要的研究生训练必修课程。

此讲座虽是人类学专业研究生的必修课程,但却是对校内外开放的,以致更多的听众来自于校内其他专业,其中既有学生也有教员。把这讲座当作



课程来修的本校研究生其实不过三四十人,但我们却必须设法把民大文华楼一层那个能容三百多人的报告厅抢订下来,免得听众来了没座位。学校相关管理部门倒也是很给面子,一学期十多场讲演下来,这个报告厅至多也不过是一二场没让我们预订上罢了。然而,即便如此,这个讲座仍有爆棚的时候,报告厅通道上的阶梯全被坐满,有的围坐到了讲台周围,有的甚至在厅尾和厅边缘一直站着听。记得 James Scott 就曾遭遇过此况,以致他感叹从未料到自己也像明星一样受到如此热捧。被民大师生对人类学知识热情所感动的中外学者,远不止 James Scott 一位,很多学者因此把民大的这个报告厅当作了人气最旺的人类学讲场,而这也正是我们的期望。

当然,讲座是否爆棚主要取决于讲演者人气的高低,但的确也有不少人类学讲演者是在民大确认了自己的人气竟是如此之高。这个讲座被安排在秋季学期的每个周五晚上 7~10 点,其中两小时用于讲演,一个小时用于提问和讨论。与此讲座竞争听众的不仅有校内其他院系开设的讲座,而且还有文华楼斜对面广场上的周末露天舞会。但是,这个露天舞会并没有抢走多少听众,反倒是此讲座散场时涌出的人流让广场上的舞会显得有些寂寥。

民大学生喜欢这个讲座,他们常常相互打听周末谁会来讲演。以致有人戏称,“倘没有这个讲座,周末学生们都不知该干什么”。判定民大人为什么会对人类学有如此高的热情,这可能是一件容易惹麻烦的事情,但我还是想说,这可能是因为民大师生很关心人类学对于人类多样性所做的探讨,更喜欢这个学科因此生成的对待人类多样性的态度。

这个讲座的成功得益于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众多教员的积极参与。他们与学生一起在座听讲,创造出了一种难得的师生同堂受业,相互砥砺、切磋学问的感人氛围。教员们在场评议和提问有助于学生印证自己对于讲演的理解,也激发了学生的思考和提问,活跃和深化了对于讲演的讨论和理解,而通过学生们的提问和讨论,讲演人和在场的教员对他们也有了更多的理解。

这个集子中的文稿绝大多数是根据讲演录音整理而成,其中大多数文稿经过讲演人的审阅校订。少数文稿未经讲演人审阅,原因是他们太忙,没能按期交回审阅稿。但这也正是我所担心的,我怕他们大改录音稿,添加了许多学生们在讲座中不曾听到的东西,以致讲座上的评议、提问和讨论互动失去了根据。因此,我没有坚持去催稿。此文集中的一些稿子,后来被讲演人

经过加工完善后投放到了其他一些刊物和专著中去发表,这并不是我顾忌的,因为通过这个文集,我想反映的除了这些作者的起初成果和思想之外,而且还有这些作者当时与民大师生的教学互动。为此,除了因没能收集到更为完整精细的加注讲稿而觉得有些遗憾之外,我也还心怀侥幸地以为,这些作者或许还是喜欢以这种方式发表其讲稿的,因为这毕竟较为完整地记录了他们当初的讲演,及其引来的评议、提问和讨论,较为充分地反映了他们讲演时与听众发生互动的真实场景。

最后,我想说的是:谢谢我校民社院的各位领导!没有你们在资金和人事安排上的大力支持,这个讲座将难以为继。谢谢我校民社院研究生会的各位同学!没有你们提供的组织支持和讲演录音整理,办成这个讲座和编成这个文集将十分艰难。谢谢周末前来参加这个讲座的所有师生!没有你们在场,这个讲座将毫无意义!

目 录

国家、民族与公民权利

从现代国家到文化利维坦·····	3
------------------	---

主讲人:张旭东(纽约大学比较文学系和东亚研究系教授,东亚系系主任)

奥地利马克思主义学派的非地域民族法人理论与中国民族政策·····	17
----------------------------------	----

主讲人:崔之元(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社会发展视野下的公民权——基于韩国的经验·····	43
---------------------------	----

主讲人:张庆燮(韩国首尔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产权、环境与发展

产权的人类学思考·····	57
---------------	----

主讲人:张小军(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社会学系教授)

草原环境与牧区社会·····	87
----------------	----

主讲人:王晓毅(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研究所研究员)

中国在非洲的“新遭遇”·····	118
------------------	-----

主讲人:李小云(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院长,农学博士、教授)



家政工人的劳动与组织化.....	143
------------------	-----

主讲人:佟新(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历史与革命

韦拔群:位于中心与边缘的革命家	161
-----------------------	-----

主讲人:韩孝荣(香港岭南大学历史系副教授)

电报与晚清政治.....	181
--------------	-----

主讲人:周永明(威斯康星大学人类学系教授,重庆大学兼职教授)

“天人合一”与“他者”:为回应某些论述而做的一部分准备工作	195
-------------------------------------	-----

主讲人:王铭铭(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国家、民族与公民权利

- ▶ 从现代国家到文化利维坦
 - ▶ 奥地利马克思主义学派的非地域民族法人理论与中国民族政策
 - ▶ 社会发展视野下的公民权——基于韩国的经验
- 

从现代国家到文化利维坦

主讲人：张旭东（纽约大学比较文学系和东亚研究系教授，东亚系系主任）

主持人：潘蛟（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教授）

很高兴第一次来到民大，这里是国家民族学、人类学、社会文化研究的重镇，今天很高兴能来这和大家交流。我在学习的时候学的是文化批评，也读了很多文化人类学的书，其实文化理论不只是单向的向人类学流动，文化研究也从人类学学到很多东西，印象很深的有列维纳斯的 *Time and Other*，研究共时性、时间和他者的关系；另一个印象很深的是马歇尔·萨林斯的《历史之岛》，芝加哥的人类学家；还有很多其他的。文学和人类学的交叉是很明显的。

今天讲的题目是广义的文化理论的一部分，但更关键意义上是政治学不是人类学。“*Slaying the Cultural Leviathan: Cannibalism in Defining the Human in Chinese New Culture*”是上个月在伦敦的演讲的题目，我先讲一下今天演讲总的意思。这幅图是托马斯·霍布斯 1651 年《利维坦》英文第一版的插图，“利维坦”的名字比书的实际内容有名，这幅画比“利维坦”更有名。利维坦是海里的怪兽，实际上指的是国家，国家是个猛兽、怪兽，但是仔细去读，霍布斯讲的不是这个意思。《利维坦》是西方从中世纪到近代的转折点，是从无序的状态到有序的状态、从混乱到治理的过渡的标记点。我最后要讲的不是这本书，而是借这本书对中国新文化、启蒙、现代文学以及自我、自由的观念作一个批判性的反思。这本书站在古代到近代、野蛮到文明的转折点上，我们从这个关节点出发，看近代西方大体是怎么走的，而近代中国大体是怎么走的，两条路径有什么不一样，各自有哪些缺失。今天主要的兴趣不在西方，而在中国自己的问题，最后会讲到一些现代文学的例子。为什么从霍布斯的

《利维坦》讲起?我们从这个问题来开始我们的报告。

这是霍布斯《利维坦》的引言里的一段话,是全书第一章的第一段:“大自然”,也就是上帝用以创造和治理世界的艺术,也像在许多其他事物上一样,被人的艺术所模仿,从而能够制造出人造的动物。由于生命只是肢体的一种运动,它的起源在于内部的某些主要部分,那么我们为什么不能说,一切像钟表一样用发条和齿轮运行的“自动机械结构”也具有人造的生命呢?是否可以说它们的“心脏”无非就是“发条”,“神经”只是一些“游丝”,而“关节”不过是一些齿轮,这些零件如创造者所意图的那样,使整体得到活动的呢?艺术则更高明



一些:它还要模仿有理性的“大自然”最精美的艺术品——“人”。因为号称“国民的整体”或“国家”(拉丁语为 Civitas)的这个庞然大物“利维坦”是用艺术造成的,它只是一个“人造的人”;虽然它远比自然人身高力大,而是以保护自然人为其目的;在“利维坦”中,“主权”是使整体得到生命和活动的“人造的灵魂”;官员和其他司法、行政人员是人造的“关节”;用以紧密连接最高主权职位并推动每一关节和成员执行其任务的“赏”和“罚”,是“神经”,这同自然人身上的情况一样;一切个别成员的“资产”和“财富”是“实力”;人民的安全是它的“事业”;向它提供必要知识的顾问们是它的“记忆”;“公平”和“法律”是“理智”和“意志”;“和睦”是它的“健康”;“动乱”是它的“疾病”,而“内战”是它的“死亡”。最后,用来把这个政治团体的各部分最初建立、联合和组织起来的“公约”和“盟约”也就是上帝在创世时所宣布的“命令”,那命令就是“我们要造人”。

接下来我们来看 Carl Schmitt 对《利维坦》首页上这幅插图的详细解释。



这幅画连同书名“利维坦”和取自《旧约·约伯记》里面的题词“它在大地上无与伦比”(non est potestas super terram quae comparetur ei)一道,让霍布斯这本著作给人以一种非常不同一般的印象:一个由无数小人组成的巨人,从海面升起俯瞰城市,右手仗剑,左手执一权杖,在护卫着一座城邦。他两臂之下分别是世俗界和精神界,各自由一组图画代表:在剑下面是城堡、王冠、大炮以及步枪、长矛、旗帜和一个战场;在精神之臂下面,与此相对应的则是教堂、法冠、闪电、作为事物之间的区别的尖锐化之象征的三段论和困局和一个理事会,这些图解代表了运用权威和武力来发动世俗的或精神的战争的种种手段及其特征。政治战斗,带着它无可避免的、永不停息的并将一切人类活动纳入其中的敌我之辨(Friend - enemy Disputes),在冲突的两边分别推出了各自的武器:堡垒要塞和大炮指向对手的各种发明创造和思想方法,而这些东西的战斗能力一点也不逊色。这幅画就在书名“利维坦”旁边,像所有令人震惊的书名一样,这个书名变得比书的内容本身更广为人知,但首页上这幅画则无疑进一步有助于这本书的震撼效果。观念和概念界定本身是政治武器,这是一个重要的认识;在书的第一页上,我们清楚地看到,它们是行使“间接”权力的武器。

到这里,大家对利维坦是什么已经有了大致的了解。我下面跟大家讲讲我要说什么。利维坦在西方的思想史上和当代关于国家理论方面给人的印象是国家是很可怕的东西,比如说美国,小政府大社会,大家有自由可以做生意,税收越少越好,政府国家是恶的,退得越远越好。但是霍布斯在西方启蒙、近代化、世俗化、法治国家等这样的起点上,对国家的理解首先是针对自然上的暴力,这是人没办法抗拒、逃脱、在里面没有办法获得起码的自我保护的状态,对这种状态的认识带来了近代意义上的理性,这个理性就是我们要建立国家,国家代表秩序、法律。这种法律和秩序给个人提供保护是有代价的,如果要建立这样一种能抵御外来侵略和制止相互侵害的共同权力,以便保障大家能通过自己的辛劳和土地的丰产为生并生活得很满意,那就只有一条道路——把大家所有的权利和力量付托给某一个人或一个能通过多数的意见把大家的意志化为一个意志的多人组成的集体。这就等于是说,指定一个人或一个由多人组成的集体来代表他们的人格,每一个人都承认授权于如此担当本身人格的人在有关公共和平或安全方面所采取的任何行为或命令



他人作出的行为。在这种行为中,大家都把自己的意志服从于他的意志,把自己的判断服从于他的判断。这就不仅是同意或协调,而是全体真正统一于唯一人格之中。这一人格是大家人人相互订立信约而形成的,其方式就好像是人人都向每一个其他的人说:我承认这个人或这个集体,并放弃我管理自己的权利,把它授与这人或这个集体,但条件是你也把自己的权利拿出来授与他,并以同样的方式承认他的一切行为。这一点办到之后,像这样统一在一个人格之中的一群人就称为国家,在拉丁文中称为城邦。这就是伟大的利维坦(Leviathan)的诞生——用更尊敬的方式来说,这就是活的上帝的诞生:我们在永生不朽的上帝之下所获得的和平和安全保障就是从它那里得来的。因为根据国家中每一个人授权,它就能运用托付给它的权力与力量,通过其威慑组织大家的意志,对内谋求和平,对外互相帮助抗御外敌。国家的本质就存在于它身上。用一个定义来说,这就是一大群人相互订立信约,每人都对它的行为授权,以便使它能控其认为有利于大家的和平与共同防卫的方式运用全体的力量和手段的一个人格。

我们再从其他几个侧面来看一下这个问题。霍布斯还讲了关于知识的分类,关于事实的知识记录下来就称为历史,共分两类。一类是自然史(博物志),这就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自然事实或结果的历史,如金属史、植物史、动物史、区域史等等都属于这一类;另一类历史是人文史,也就是“国家人群的自觉行为的历史”(The Other is Civil History; Which is the History of the Voluntary Actions of Men in Common - wealths),“Common - wealths”是共同体,是大家为了共同的追求组成的社会。这段是非常重要的,什么叫文明?相对于自然,历史、文明、知识最后的落脚点都是在“Civil”这个含义,在城邦意义上政治性的、理性的组织活动。霍布斯提出了自然状态,中国近代一直是这样的状态,跟这个相对的是国家和秩序的开始,作为国民的人才是文明的人。在没有一个共同权力使大家慑服的时候,人们便处在所谓的战争状态之下。这种战争是每个人对每个人的战争,因为战争不仅存在于战役或战斗行动之中,而且也存在于以战斗进行争夺的意图普遍被人相信的一段时期之中。因此,时间的概念就要考虑到战争的性质中去,就像在考虑气候的性质时那样。因为正如同恶劣气候的性质不在于一两阵暴雨,而在于一连许多天中下雨的倾向一样,战争的性质也不在于实际的战斗,而在于整个没有和平保障的时



期中人所共知的战斗意图。所有其他的时期则是和平时期。因此,在人人相互为敌的战争时期所产生的一切,也会任人们只能依靠自己的体力与创造能力来保障生活的时期中产生。在这种状况下,产业是无法存在的,因为其成果不稳定。这样一来,举凡土地的栽培、航海、外洋进口商品的运用、舒适的建筑、移动与卸除需费巨大力量的物体的工具、地貌的知识、时间的记载、文艺、文学、社会等等都将不存在,最糟糕的是人们不断处于暴力死亡的恐惧和危险中,人的生活孤独、贫困、卑污、残忍而短寿,这就是霍布斯意义上文明和野蛮的临界点。

我再加一点,当我们说雅典人和罗马人是自由的时候,我们是说雅典和罗马是自由的国家。古希腊罗马人的哲学与历史书以及从他们那里承袭自己全部政治学说的人的著作和讨论中经常推崇的自由,不是个人的自由,而是国家的自由,这种自由与完全没有国法和国家的时候每一个人所具有的那种自由是相同的。后果也是一样,因为在无主之民中,那儿永久存在人人相互为战的战争状态。人们既没有遗产传给儿子,也不能希望从父亲那里获得遗产;对财货与土地不存在所有权,也没有安全保障,而是每一个人都有充分和绝对的自由。相互独立的国家的情形也是这样,每一个国家、而不是每一个人,都有绝对的自由做出本身认为最有助于本国利益的事情,也就是代表国家的个人或议会认为最有助于本国利益的事情。同时他们却生活在永久的战争状况中,在战场的周围,边界都武装起来,大炮指向四邻。当我们说“雅典人和罗马人是自由的”这句话时,指的是他们是自由的国家,这不是说任何个人有自由反抗自己的代表者,而是说他们的代表者有自由抵抗或侵略其他民族。现在路加城的塔楼上以大字特书“自由”二字,但任何人都不能据此而作出推论说,那里的个人比君士坦丁堡的人具有更多的自由,或能更多地免除国家的徭役,不论一个国家是君主国还是民主国,自由总是一样。

我再回应一下前面霍布斯讲的国家理论。霍布斯把国家比成机器,施密特在这点发挥得很好。1651年英国还没有处在技术时代,但是机器时代的原型已经有了——那就是国家。国家是人类发明的最了不起的机器,如果人可以组成国家,人就具备了进入技术时代智能上的、组织上的、物质生产上的条件。随着近代国家的出现,我们不但已经具有了最基本的智力,我们甚至已经有了原型的工作母基,这个是国家,这段话讲得很有道理的。李约瑟的《中



国的技术史》回答了中国为什么没有科学,但现在对中国人能不能搞工业的怀疑越来越小。随着中国工业化的成功,很多人会返回历史上看,很多人想去证明中国是一个高度工业化和拥有技术能力的民族,这里边有很多具体的论证,大家感兴趣的话可以看看。

现在我们就从霍布斯的国家理论过渡到中国启蒙的反思。五四以后一直到20世纪80年代,中国知识分子一直在想一个问题:我们到底是野蛮国家还是文明国家?西方人有个性、自由、灵魂、法律、科技,我们什么都没有。一系列关于文明和野蛮、人和非人的辩论始终占据着中国启蒙论述的核心。但在这个问题的处理上,近代以来一直有一个很大的而且前后一贯的问题,在文明和野蛮的点上始终没有处理霍布斯的门槛的问题。霍布斯始终用给国家授权来界定文明和野蛮,同时在人和自然、人和非人的关系上强调从自然向文明的过渡,这最终的结果是利维坦式的国家的建立。在中国的启蒙里,这个旋转是逆向的,始终抗拒建设国家的要求。因为中国把国家理解为坏的利维坦,是猛兽和压迫者,在这样的理论基础上来建立个人自由,拒绝接受霍布斯意义上的国家是从自然到文明过渡的根本性的因素。还有一个问题和我们反思启蒙有直接的关系:中国不是把“自然状态”界定为人出于自己求生的本能可能去伤害他人,也不是建立在人求生和自我保存的本能有可能达不到。中国的启蒙论述不是界定在人和自然、人和人的关系的社会性和有限性上,而是一种文化批判和对传统的批判,其建设性指向不是通过一种什么样的制度安排和理性的设置来克服自然状态,而想的是通过激烈的自我意识的革命,以这样的方式来构成启蒙的叙述和霍布斯对自然到历史的过渡对照。我们可以看出这两者之间的不同。

接下来我从鲁迅的《狂人日记》来讲。狂人晚上睡不着觉翻开史书来看,满篇都是仁义道德,但最后在字缝里边发现整本书写的就是两个字——“吃人”。如果霍布斯谈吃人的话,是人各自为了自我保护把社会带向一种野蛮状态,理性光芒的标志是我们要把各自的自我保护能力交给国家。我是把《狂人日记》作为一个反面的例子,吃人不是人吃人,是传统吃人,是儒家的观念或者封建的观念吃人,老人吃孩子,过去吃现在,旧的吃新的,传统有吞噬新生命的可能性。启蒙首先要打破传统,中国人要杀掉的是文化的怪兽、传统和仁义道德,所指向的启蒙是文化的革命和意识的革命,找一种更高的精



神状态,比如说进化论、个人主义、自由主义。吃人和传统在《狂人日记》里有一个很直白的连接点——教育或者是人的自我生产。在文章的结尾“救救孩子”,狂人在我们现在就是有强迫症、迫害狂,别人都是要害他,他看到小孩对他的眼神也是很凶,他就搞不懂了,我和他爸妈没有过节,小孩为什么会露出獠牙来。他就想想想,想了很多晚上,终于想出来了,爸爸妈妈教的。这就是我们当时读《狂人日记》最妙的一点,鲁迅把整个的中国社会写成一个暗无天日的、青面獠牙的社会,批判的力度很强,其中无非是通过广义上的教育和人的再生产。传统和现在的纽带是文化,鲁迅要把这个打掉,就通过教育变成“救救孩子”——终止过去,孩子才有救。这就是中国启蒙归根结底的激进性,这种激进性仅仅限制在文化和传统的领域里,没有进入政治性领域。

鲁迅之所以已经超越同代的启蒙作家在于他有另一面,即鲁迅始终对《狂人日记》所代表的文化启蒙的论述方式有一种内部的颠覆,这个颠覆就是在《阿Q正传》里阿Q最后两个字——“救命”。这是非常自然的,为了证明阿Q的“救命”是在霍布斯意义上的从自然到历史、从野蛮到文明、从非人到人的过渡,我们前面还可以找到一些证据。阿Q在绑赴刑场的路上会有一段内心独白,但他不是一个有内心生活的文艺青年。鲁迅写到这儿忽然鬼使神差地转到,阿Q发现所有等着看他去刑场的人,让他想起好多年前他一人走山路的时候,有一匹狼一直跟着他,狼的眼睛像鬼火一样,可以烧穿他的身体,他幸亏手里拿一把砍柴刀,狼既不接近他,也不会被他甩,阿Q说到现在他还记得那磷火一样的光线,既残忍,又怯懦。这是文学式的内心独白,这写的完全是另一种逻辑,即阿Q的暴力性的死亡带来的是生命意义上的指向。从这个指向出发,我们才会理解20世纪30年代鲁迅为什么会一步一步走向左翼,把新中国的希望寄托在红军、马克思主义、共产党身上。这个趋势对鲁迅来说代表着霍布斯所说的最终的主权者带来的文明的状态,这是解放、自由、独立、尊严,到今天这还是共产党的合法性的终极辩护。这是非常经典的近代理性、启蒙的逻辑。

我们可以说启蒙一、启蒙二。启蒙一是“救救孩子”的逻辑,把野蛮到文明的过渡理解为克服自身的传统。我认为这条路是一条死路,虽然可以带来思想意识上的激进化,但是限制在非政治的领域,以文化的手段来解决应该用政治的方式处理的问题。鲁迅在黄埔军校的演讲中说,我们写再多的文章